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杨庆、张智林、章桐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杨庆担任，全体成员均具备胜任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涵盖财务审计、企业管理等领域，能够审慎、有效地行使职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变更，全体成员严格遵守履职纪律，积极参加各类专业培训，及时掌握最新监管政策、会计准则和审计规范，持续提升履职能力，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均出席了会议，举手表决通过全部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专门委员会	届次	议案
审计委员会	六届二次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届三次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届四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六届五次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六届六次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全程监督、评估与协调，确保外部审计工作独立、客观、高效开展，保障审计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1. 审计机构聘任与管理：年初，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履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认为其在审计工作中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严格遵循审计准则，全面而细致地执行审计工作，如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充分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结合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审议通过了续聘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审计工作全程跟踪：在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委员会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定期沟通，及时掌握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疑问和关注事项，督促公司财务部门及相关业务部门及时提供详细资料和解释说明，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同时，对审计机构的审计程序、审计方法进行监督，确保其符合审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保障审计工作质量。

3. 审计成果评估与反馈：审计工作结束后，委员会认真听取外部审计机构的汇报，对审计报告进行审慎审核，评估审计工作的有效性和审计结果的合理性；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管理建议，督促管理层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确保审计成果得到有效运用。

报告期内，外部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 2025 年度的履职表现表示认可。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管理职责，推动内部审计部门完善工作机制、聚焦审计重点、提升专业能力，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监督、评价和建议作用。

1. 审计领域指导：年初，委员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指导内部审计部门明确 2025 年度审计重点领域，确保内部审计工作与公司经营管理需求紧密结合。

2. 审计工作监督：报告期内，委员会定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关于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对内部审计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给予及时指导与支持，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跟踪整改落实情况，确保审计发现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3. 专业能力提升：鼓励内部审计部门加强专业培训和学习，组织内部审计人员学习最新的审计准则、会计准则及监管政策，提升内部审计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推动内部审计部门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学习先进的审计方法和经验，不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水平。

2025 年度，内部审计部门开展的审计工作，为公司管理层决策提供了有力依据，有效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委员会对内部审计部门 2025 年度的工作表现表示认可。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合规。

报告期内，委员会重点关注公司财务核算的合规性，深入分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公司 2025 年各季度财务数据，重点核查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负债等核心指标的真实性，关注非经常性损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等关键事项，切实保障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完善，推动内控体系与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切实防范经营风险。

1. 内控体系审查与完善：报告期内，委员会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审查，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科学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全年共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多项，覆盖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多个领域。

2. 内控有效性评价监督：组织公司管理层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明确自我评价工作程序和要求，汇总形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重点核查内控缺陷的识别、整改情况，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客观。

经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防范和控制公司经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有效，能够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审核关联交易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慎审核，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和合规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委员会对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详细审核，要求管理层提供详细的关联交易资料，包括关联方基本情况、交易类别、交易金额等，确保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经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安排合理且必要，交易行为公开透明，遵循市场化原则，确保了公开性、公平性和合理性。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围绕财务报告质量、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工作协同等核心工作，开展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有效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财务管理的规范化，提升了公司风险防控能力，为公司董

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的合规治理提供了有力支撑,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提升监督效能、服务战略落地”为目标,持续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聚焦核心职责,强化监督指导,不断提升履职水平,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和建议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合规发展保驾护航。

特此报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2日